

深圳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报考须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41/2021_2022__E6_B7_B1_E5_9C_B3_E5_B8_82_E9_c67_241646.htm (一) 自学考试简介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八十年代初创立的一种对自学者进行以学历考试为主的国家考试，也是我国一种新型的教育制度，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相结合的新型的开放式的社会化教育形式。自学应考者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考试；应考者学完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包括实践性环节），并通过考试取得合格成绩，积满规定的学分，经过思想品德鉴定符合要求的，由省考委发给相应层次的毕业证书，国家承认其学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专科（基础科）、本科（独立本科）等学历层次，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学历层次的水平要求相一致。（二）自学考试的考试和报考时间 1、广东省自学考试每年报考4次，分别为1月5日至10日报考，4月份考试；5月上旬报考，7月份考试；7月15日至20日报考，10月考试；11月上旬报考，第二年1月考试，其中1月和7月的考试称为加考，考试科目主要是公共类课程，并且只接受已在广东省参加过自学考试的旧生报考。（具体报考时间请留意深圳招考网（www.51a.gov.cn）或深圳各大报纸的通知）。2、课程实验、设计、技能考核、实习和撰写毕业论文等实践环节考核的报名时间请考生直接与专业主考学校联系（可在“深圳招考网”查询）。医科类专业临床实习和技术操作考核的报名时间请与市医学培训中心联系（电话：25621295）。（三）自学考试开设的专业及课程 目前，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

试共开设了本、专科专业108个，考生可以登录“深圳招考网”（www.51a.gov.cn）或者“广东省自学考试信息网”（<http://202.116.236.43/>）查询专业设置情况及各专业设置的课程。

（四）自学考试的报名、报考办法

1、新生（第一次在广东省报考自学考试的考生称为新生）：新生的报考分两步进行：一是报名；二是报考。

（1）报名：考生将本人的基本信息资料通过互联网提交给省自考办，从而在省自考办的计算机中建立一个考籍户头。报名又分为预报名和正式报名，

预报名：考生登陆省自考办指定网站（www.stegd.edu.cn），录入本人的基本信息（如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等等）；

正式报名。考生预报名后，到深圳发展银行营业点交纳准考证工本费15元，然后凭预报名号和准考证工本费交费收据到指定地点拍摄电子相片，从而将考生的相片资料上传省考办的电脑，同时产生一个准考证号，这个过程就叫正式报名。（说明：报考护理专、本科专业的考生需先到医学培训中心进行资格审核，然后凭资格证明办理新生照相）。

（2）报考：新生正式报名后，在指定时间报考当次的考试，

报考途径：报考网站：www.2266.net.cn或www.sz9500.com；

报考电话：95209988（注：原报考电话9509972001已经停用，请考生使用新报考电话）。注意：广东省自考办规定，同一期考试，考生只能选择一种报考途径进行报考！重复报考可能造成报考无效，所造成的后果由考生自负！

（3）领取准考证：考生报名后，应于当次考试的前十天内，到原摄像点领取准考证，作为今后参加考试的凭证。（为方便考生领取准考证，深圳市邮政局开展准考证快递业务，考生可登陆市邮政局网站（www.shenzhenpost.com.cn）查询和办理。）

2、旧

生（已在广东省参加过一次自学考试的考生称为旧生）：旧生报考前不需要再进行报名，而是直接进行报考，报考途径：
： 深圳市的报考途径：www.2266.net.cn或www.sz9500.com；
报考电话：95209988。 省里网站（www.5184.com）及电话
（96040）。注意：同一期考试，考生只能选择一种报考途径
进行报考！重复报考将造成报考无效，所造成的后果由考生
自负！ 3、报考费为每科25元。 4、课程实验、设计、技能考
核、实习和撰写毕业论文等实践环节考核的报名时间请考生
直接与专业主考学校联系。医科类专业临床实习和技术操作
考核的报名时间请与市医学培训中心联系（电话：25621295
）。（五）如何查询考试地点 查询考试地点：考生报考后，
可在考试前十天内开始查询考试地点，查询电话：95209988
及“960900”；网址：深圳招考网（www.51a.gov.cn）；也可
进行短信预约（发送2522 准考证号 到 09500）。（六）准考
证遗失、到期或考生身份证内容变更怎么办 1、考生遗失了
准考证或准考证到期，应在每年的1月或7月的报名时间，到
各新生摄像点登记，办理补、换准考证手续；也可以登陆网
站www.2266.net.cn、www.sz9500.com或拨打电话95209988申请
办理（时间不限）。如在新证未办好而需要参加考试，可在
考试前一周的周一至周三，由考生本人带上身份证原件和复
印件到市自考办办理临时准考证。 2、考生丢失身份证后，
应采取以下三种办法参加考试： 可到户口所在地的派出所
补办临时身份证； 到本人户口所在地的派出所开具身份证
明，并在证明上贴上考生的照片，照片上要加盖派出所的户
籍专用章。 深圳市内的考生可以凭暂住证参加考试。 3、
身份证内容发生变化： 如果身份证自动15位升为18位的，

考生可继续用原身份证、准考证参加考试；如果身份证号码不是因为升位而发生变化、或姓名等变更的，考生要到其户口所在地公安部门开具身份证明（证明考生现在新的身份证和原来身份证是同一个人），考生要带着这个证明和新的身份证及其复印件到市自考办办理手续，报广东省自考办审核更改电脑数据，办理考籍数据更正的办法详见第九条“考籍更正”。考生同时需重新办理新的准考证，原准考证作废。

（七）考试成绩和单科合格证

1、查询考试成绩：大约在考试50天后可查询考试成绩，查询方式：（1）通过手机短信预约（发送113准考证号到09500）；（2）通过电话：95209988及“960900”；（3）通过网站：“深圳招考网”。

2、领取单科合格证：每次考试后，广东省自考办将考生合格课程打印成单科合格证书。（1）领证时间：每年的1月5~20日（领取上一年7月及10月考试的合格证书）及7月15~30日（领取当年1月及4月考试的合格证书），其它时间需要领取，应进行电话预约。（2）领证地点：深圳市成人教育中心（即深圳自考辅导学院，地址：振华路21号，设计大厦对面；电话：83749727、83749111）。注意：考生应及时领取单科合格证，否则，过期不能再领取！

（八）转考和免考

1、外省转入 外省考生需要在我省参加自学考试并要求使用其在外省参加自学考试的合格课程成绩的，应办理考籍档案转入手续。办理的步骤如下：（1）考生按照新生报名的要求办理报名手续，取得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准考证，并在转出省办理了转出手续。（2）登录“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www.setgd.edu.cn），通过考籍和转免考管理模块中的“查询转入档案”，查实我省考办是否已经收到转出省考办寄出

的考籍档案，并记下自己的外档号。（3）到深圳发展银行交10元/证的转考费。（4）凭转出省准考证、我省准考证、身份证和转出省考办的证明及课程合格证书等有关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缴费票据，每周二、四（节假日除外）到深圳市自考办办理转入手续。（5）考生办理转入手续50个工作日后，通过系统查询审核结果。

2、转出外省考生需把在我省参加自学考试的合格课程成绩转往外省的，应办理考籍档案转出手续。办理的步骤如下：（1）登录“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www.setgd.edu.cn），通过考籍和转免考管理模块中的“转出外省申请”功能提交转出申请。（2）到深圳发展银行交10元/证的转考费。（3）凭准考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缴费票据，每周二、四（节假日除外）到深圳市自考办办理转出手续。（4）省考办审核后，向转入省考办寄出考生的考籍档案。考生办理转出手续50个工作日后，通过系统查询审核结果。持《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考籍档案转出通知书》到转入省办理有关手续。

3、合并准考证号 考生持有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准考证可在省内不同市、县（区）报考。考生报考不同专业，无须办理改报专业的手续。凡持有两个以上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准考证号的考生，必须办理合并准考证号的手续，将其中一个准考证号的各门课程合格成绩转入另一个准考证号，以后只须持后一个准考证号参加考试。办理的步骤如下：（1）考生登录“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www.setgd.edu.cn），通过系统中的考籍和转免考管理模块的合并准考证号功能提交合并准考证号的申请。注意：考生在申请时，应先校对两个准考证号的基本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出生年月、身份证号、相片

)和源准考证号记录的合格成绩是否正确,如有误,需先提供相关资料办理数据更正手续后方可申请合并准考证号。

(2)到深圳发展银行交10元/证的转考费。(3)凭缴费票据、准考证、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每周二、四(节假日除外)到深圳市自考办办理合并准考证手续。(4)考生在办理合并准考证号手续登记50个工作日后,通过系统查询审核结果。办理合并准考证号后,源准考证号不能再使用。

4、免考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高等学校及自学考试专科以上(含专科)的毕业生(及肄业生、退学生)报考自学考试,根据有关规定,可申请免考已学过并考试成绩合格的有关课程。

办理的步骤如下:(1)登录“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

(www.setgd.edu.cn),通过考籍和转免考管理模块中的“免考申请”功能提交免考申请。(2)到深圳发展银行交10元/

科的转考费。(3)凭准考证、身份证、毕业证书和成绩表的原件及复印件(如成绩表需从本人档案中复印,档案所在单位劳动人事部门须在复印件上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如成绩表需从原毕业学校复印,须由原毕业学校教务处在复印件上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缴费票据,每周二、四(节假日除外)到深圳市自考办办理免考手续。(4)考生办理合免考手续50个工作日后,通过系统查询审核结果。